



文件导读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
大韩民国首尔，2012年11月12-17日

框架公约联盟准备了如下政策简报文件*，协助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第五届会议的讨论：

(与 FCTC/COP/5/6/7 有关)：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非法贸易议定书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各缔约方应不作修订即通过非法贸易议定书；各缔约方应制定一个路线图，在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和第六届会议或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之间为议定书的实施做准备，尤其是为了防止受到烟草业的影响。这个路线图应侧重：

- 确定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需要的范围；
- 外展至其他组织，尤其是能够提供相关技术援助或协助进行能力建设的政府间机构；
- 在准备实施议定书的过程中，各个政府部门和机构都要参与。

(FCTC/COP/5/8)：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第 6 条实施准则草案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在第五届会议上通过第 6 条实施准则是重要的；对实施准则草案应做一些修改，特别是对税收结构、非法贸易和烟草税收入使用的讨论；各缔约方还应考虑到为了第 6 条的实施，在数据收集和技术支持方面的需要，以及对公约报告文书的可能修改；对这些课题应要求做出专家报告。

(FCTC/COP/5/8)：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第 6 条实施准则：逐条分析

(FCTC/COP/5/9)：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通过第 9 条和第 10 条的更多实施准则

*框架公约联盟赞同*第 9 条和第 10 条（降低点燃倾向卷烟和烟草制品的披露）实施准则增加的案文草案，建议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不作修改，通过建议的实施准则增加的案文。

(FCTC/COP/5/10)：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第 17 条和 18 条政策方案和建议草案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准备由缔约方会议通过前，草案还需要做实质性修改；缔约方会议上的修改，能纠正一些问题最大的措辞；各缔约方应认真考虑延长工作小组的任务期限，可能通过其他的工作方法。

(FCTC/COP/5/11)：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第 19 条：使烟草业对其非法行为负责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各缔约方应通过秘书处报告 FCTC/COP/5/11 中关于成立公约第 19 条专家小组的建议；确保有资金支持专家小组，在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召开前完成其工作。

(FCTC/COP/5/12)：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无烟烟草制品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由于世界各地无烟烟草制品的种类繁多，市场动态存在显著差异，国家管制经验也有很大区别，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应当不向各缔约方建议具体的行动路线，也不把无烟烟草制品的问题转给第 9 条和第 10 条工作小组。不过，在无烟烟草制品的危害比较大的国家，单个缔约方应根据现有的最佳政策和科学证据，认真考虑管制选择方案；各缔约方应考

虑通过一项声明，重申公约条款适用于所有烟草制品，包括无烟烟草制品，各缔约方应自由地对烟草制品适用烟草控制和消费者保护法律，不受烟草业的干扰；各缔约方应讨论国际合作的方式，以改善无烟烟草制品有害成分数据的可获得性。

(FCTC/COP/5/13)：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电子尼古丁传送系统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各缔约方应至少在其各自国家市场认真监测电子尼古丁传送系统的销售和促销，并向缔约方会议报告相关的发现；各缔约方应对电子尼古丁传送系统的管制批准、使用场所、税收和其他问题适用相关的立法；电子尼古丁传送系统的问题不应转给第 9 条和第 10 条工作小组，而是可能需要在缔约方会议将来的会议上进一步讨论。

(FCTC/COP/5/14)：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公约的报告安排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公约的报告文书应继续包括与每一项公约实施准则特定相关的问题，并且提供给各缔约方分享更多信息的机会；各缔约方应同意建立公约实施审查机制，并且就主要原则达成一致；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应建立两届会议之间的专家小组，由其为第六届会议拟定一份报告，提出公约实施审查的可能系统，并就最适当的形式提出建议；第五届会议应优先安排公约秘书处支持各缔约方履行其报告义务的活动，并为这些活动分配足够多可预测的资源。

(FCTC/COP/5/15)：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公约协助机制和财政资源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建立并资助一个公约实施协助机制和支持工作小组。

(FCTC/COP/5/16)：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支持公约实施的国际合作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应建立并资助公约实施协助机制和支持工作小组；第五届会议应要求公约秘书处继续与联合国烟草管制特设机构间工作队和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衔接，在工作队每一次会议上介绍各缔约方确认的实施公约遇到的各种障碍；第五届会议应考虑要求公约秘书处就促进和实施公约与区域组织进一步探讨合作；各缔约方应在与非传染性疾病有关的国际和区域活动上，在千年发展目标审查过程中，以及在 2015 年后发展框架的磋商中，积极促进公约。

(FCTC/COP/5/17)：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南南合作支持公约实施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各缔约方和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应就在本双年度和下一个双年度支持南南合作活动预期实现的主要成果达成一致；第五届会议应鼓励各缔约方完全承担起这些活动，并提交示范项目的建议书；第五届会议应要求向第六届会议提交关于便利南南合作的活动和成绩的报告。

(FCTC/COP/5/18)：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与世界贸易组织在与贸易相关的烟草控制问题上的合作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公约秘书处、世界卫生组织、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他相关机构继续合作；应继续和扩展关于烟草控制与贸易的互动关系的讲习班和培训材料；应鼓励对这个问题采取统一的整个政府全员参与的方式；在其持续的与贸易相关的技术援助活动中，世卫组织应记录和报告烟草业的法律挑战和法律挑战的威胁如何阻碍公约的实施；框架公约联盟赞同应努力帮助个别国家政府，确保烟草控制和公约的实施受到国际贸易和投资协定的保护。

(FCTC/COP/5/21)：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公约自愿评定分摊款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缔约方会议应当定期审查自愿评定分摊款的收缴和争取预算外资源的努力；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可以考虑采取措施鼓励欠交分摊款的缔约方交费，惩罚措施实施前应先实施激励办法。

(FCTC/COP/5/22)：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旅行支助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制定专门针对框架公约的旅行支助政策；专门针对框架公约的旅行支助政策应向每个来自低收入和中等偏下收入缔约方，包括最不发达国家的一名代表，为所有与框架公约有关的活动提供全面支持（最直接的经济舱往返机票；住宿；以及每日津贴）；便利所有符合条件的缔约方旅行的资源，应来自公约的核心资金：自愿评定分摊款。

(FCTC/COP/5/23)：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2014-2015 年的公约预算和工作计划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各缔约方在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就公约预算达成一致前，应确保缔约方会议的所有决定在工作计划和预算中都已体现；2014-2015 年预算对几个战略性附属机构的工作，应进行优先排序：

- 公约实施协助机制和支持工作小组；
- 讨论和建议最适当的公约实施审查机制的专家小组；以及
- 第 19 条（责任）专家小组。

第五届会议应确保与条约治理有关的活动，包括对所有低资源缔约方的旅行支助，通过公约的核心预算进行资助；应继续制作缔约方会议摘要记录；第五届会议应鼓励公约秘书处和世界卫生组织继续协调其支持公约实施的努力。

(FCTC/COP/5/24)：框架公约联盟政策简报：框架公约主席团的作用

框架公约联盟建议：缔约方会议第五届会议应该确定主席团会议的程序事项，并且鼓励主席团对其活动定期提供更新；主席团成员应该收到正式的职权，与各自区域的缔约方进行定期交流和联络；缔约方会议应进一步探讨增加主席团成员人数的恰当性，并定期审查这一事项。

背景材料

框架公约联盟背景材料：实施非法贸易议定书的潜在伙伴

*在每份框架公约联盟文件开头小格中的标注指明该文件涉及临时议程的哪一项。第五届会议临时议程，见公约网站：<http://apps.who.int/gb/fctc/PDF/cop5/FCTC COP5 1Rev1-ch.pdf>

以上清单没有包括框架公约联盟的媒体和倡导文件。